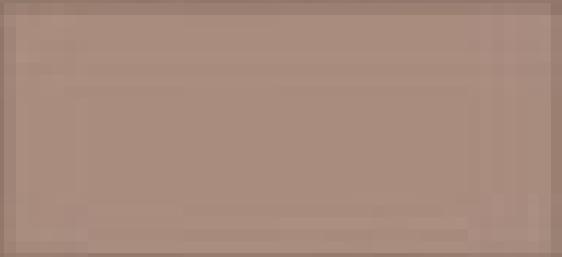


世界通史

近代部分
第三分冊

世
界
通
志



第二章 十七世紀后半期与十八世紀歐洲大陸的主要封建國家

第一节 法國的封建专制制度 十八世紀的启蒙运动

路易十四的封建专制統治 十七世紀后半期，法國封建专制制度发展到它的頂点，中央王权空前强大。路易十四（一六四三——一七一五年）繼位时年方五岁，执掌大权的是首相馬扎然（一六四三——一六六一年）。新王登位后沒有多久，巴黎发

生反王权的「福隆德」^(二)运动（一六四八——一六四九年）。运动初起时，三十年战争还未结束。战争时期捐税的增加引起资产阶级的反对，马扎然的专权使贵族心怀不满，英国资产阶级反对查理一世斗争的节节胜利又鼓舞了法国王权的反对派。巴黎法院^(三)的贵族官僚集团企图仿效英国国会扩大权力，于一六四八年五月通过决议，要求：一、凡公布新税或其他财政敕令时，须事先由法院审查登记；二、取消国

(二) 福隆德 (fronde) 是一种投石器。巴黎市政府禁止使用这种武器，违者入狱，故福隆德一词含有反抗政府之意。

王派到各省掌握財政、警政和司法权的監督官；三、廢除人丁稅的包收制，豁免一切欠繳的稅款，惩办盜窃國庫的包稅商、財政官吏和銀行家；四、未經宣布罪狀，不得擅行捕人，被捕者須于二十四小時內交付法庭審訊。這些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社會各階層反對封建專制王權的願望，得到資產階級和廣大人民的支持。當馬扎然下令逮捕兩個法院首要人物時，巴黎人民于八月二十六日舉行起義。國王出走，調兵于十二月包圍巴黎。這時居于運動領導地位的法院貴族和資產階級，都畏懼人民起義的擴大，因此與國王妥

協，放棄各項要求。起義的巴黎人民和王軍战斗了三个多月，終于失敗。

一六六一年，路易十四亲政，采取各种措施加强王权，以巴黎法院为首先打击的对象。路易流放了一些法官，亲自到法院撕毀有关福隆德的議事記錄，宣稱「朕即国家」，从此巴黎法院丧失对国王敕令表示异议的权利。路易还下令取消一六三一年以来大

〔二〕成立於十三世紀路易九世時，法官職位世襲，多由購買或封贈而得。國王的敕令在公布前須在法院登記，法院有權對國

王敕令表示異議。

資产者以重金买得的貴族爵号，对貴族头銜和特权的「合法性」进行审查。这个措施无异抬高貴族特权等級的地位，阻塞大資产阶级加入貴族等級的道路。〔二〕路易十四厉行中央集权制，加强国家机器。他亲自主持国务會議，听取大臣的报告，签署一切国事公文。他向各郡派出具有財务、司法、警察、行政和軍事权力的財政官，任命各市主要官吏。对地方兵力則集中管理，直接由各郡郡守和国王派遣的監督官統轄。

为了开辟稅源，增强国家的經濟实力，路易十四

时期推行重商主义政策。重商主义是十六至十八世纪商品货币经济发展的产物，其中心思想是把金銀的增多視作富国的标志，因之力求貿易順差，使大量金銀流入本国。在財政总监柯尔柏（一六六二——一六八三年）的推动下，法国这时举办大規模的集中手工工場——「王家工場」，开凿运河，修建道路，取消一部分国内关卡，降低稅率。又大力奖励工业生产，补助地毯、絲織和花边等工业。当时法国仿制的威尼斯式鏡子和花边、英国式袜子、荷兰式呢絨和德意尼克斯式镜子和花边，英國式镜子和花边之風又盛。

〔二〕路易十四統治末期，因宫廷需錢，賣官鬻爵之風又盛。

志式銅器，暢銷各國。為促進海外貿易，又建立一支可供商業和軍事需用的大艦隊，設立專利特許貿易公司，如東印度公司、西印度公司、近東公司、北方公司等。同時大力推行殖民政策，參加西歐各國掠奪海外殖民地的競爭，先後在印度占領本地治里等地，在北美沿密西西比河建立路易斯安那，在加拿大和西印度羣島繼續擴大殖民侵略。重商主義政策的實施，使法國資本主義經濟得到發展，國庫收入隨以增加，而豪華無度的宮廷費用，也就擴大了取給之源。

路易十四的對外戰爭 路易十四統治時期，法

国是欧洲军事上最强大的国家。三十年战争（一六一八——一六四八年）后，德意志大大削弱，哈布斯堡家族远不能与波旁王朝相抗衡。在英国复辟的斯图亚特王朝不断接受路易十四的资助，在对外政策上不得不尾随法国。路易十四利用这种有利形势，进行一系列侵略战争。

当时法、荷间的矛盾十分尖锐。荷兰是海上贸易强国，竭力抵制法国的扩张。一六六七年，法国资图获得西属尼德兰，发动对西班牙的战争（一六六七——一六六八年）。^{〔二〕} 荷兰深受法国的威胁，加入

西班牙方面对法作战。战争中法国取得胜利，根据阿亨条约，占领南尼德兰的十二个城堡。此后于一六七二年又爆发战争。战争持续七年，法国再度得胜。在尼姆维根条约（一六七八年）中，法国又占领在南尼德兰境内的一些城市和佛朗士·康特。一六八〇——一六八三年间，路易十四在麦茨、都奈等地成立「属地收复裁决院」，责成法学家调查和决定过去哪些地方是属于历次条约中已割交法国的城市或地区。在一「收复」的借口下，路易十四派遣军队占领卢森堡、斯特拉斯堡等地。

英國一六八八年政變後，英荷關係改善。英國和
荷蘭都感到強大的法國是對他們的嚴重威脅，於是
聯合對法。從十七世紀末葉起，英法矛盾成為歐洲國
際關係中的主要矛盾。在法國對奧格斯堡聯盟的戰
爭（一六八八——一六九七年）^[三]中，英國同荷蘭
攜手，加入奧格斯堡聯盟方面。戰爭進行了九年，據一
六九七年訂立的里斯維克條約，在西屬尼德蘭的主
土^[二]路易十四王后為西班牙國王腓力四世長女。一六六五年腓
力死，其子查理二世繼位，路易以其后之名義要求繼承南尼
德蘭遺產，故此次戰爭史稱遺產繼承戰爭。

西屬尼德蘭遺產，故此次戰爭史稱遺產繼承戰爭。

要要塞由荷兰军队駐守，法国归还自尼姆維根條約后从西班牙「收復」的大部土地。一七〇〇年，西班牙国王、哈布斯堡家族的查理二世死后无嗣，法国和奥地利为爭夺西班牙王位又爆发战争（一七〇一—一七一三年）。^{〔三〕}英国早已覬覦西班牙的海外殖民地，深恐法国夺走，于是英荷都加入奥方。战争至一七一三年結束。在烏特勒支條約中，路易十四之孙腓力虽被承认为西班牙国王，^{〔四〕}但規定法西两国不得合併；法国还割註一些地方給奥地利和荷兰，撤回駐洛林的军队，丧失在北美的許多屬地。^{〔五〕}

回顧〔二〕一六七二——一六七八年戰爭后，荷蘭聯合奧地利和布蘭登堡於一六八六年組成反對法國的奧格斯堡聯盟，參加者有西班牙、薩伏依、瑞典、巴伐利亞、薩克森等。帕拉丁選侯查理之妹為路易十四弟（奧爾良公爵）之妻。一六八五年，查理大部土地，因而引起戰爭。這次戰爭史稱奧格斯堡聯盟戰爭。奧耳良〔三〕路易十四之后為查理二世之姊，奧地利大公利奧波德之后為查理二世之妹，雙方都要求西班牙王位繼承權。
〔四〕即腓力五世（一七〇〇——一七四六年）。

要見〔五〕參閱本書第四章第一節。

农民和城市平民的反封建斗争 連年不断的

对外战争和凡尔赛宫廷的挥霍无度，使国家财力消耗殆尽。在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结束时，政府财政赤字已达二十五亿锂。^(二) 农民的负担非常沉重。他们除向领主交纳苛重的实物地租或货币地租外，还须向教会和国家缴付各种苛捐杂税，如什一税、人丁税、二十分之一税、盐税等。农民还负有各种封建义务，如为地主服劳役，向领主交纳租地继承捐、婚丧及受洗的贡物，桥梁通行捐以及烘炉、榨酒坊、磨坊使用费等。少数地区的领主还程度不等地保留对农民的审

判权和惩罚权。一六九三——一六九四年和一七〇九——一七一〇年发生飢荒，餓莩遍野，民不聊生。十七世紀后半期和十八世紀初，不断发生农民和城市平民的抗租抗稅、反对粮食投机的斗争。

早在一六六二年，奥尔良、布尔热、蒙彼利埃等城市就发生平民起义。农民暴动随之开展。一六六四年，加斯科尼郡爆发奥迪若领导的农民起义。奥迪若是—个破落的小貴族，在西南部广大的山区中，领导起义农民同政府的正規軍作战，坚持数月。这次起义推

〔二〕鋌是不到五克重的銀幣。



收割季节中的农民

(十七世纪西欧)